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市府路1號8F

承辦人：葉慧雯

電話：1999#6465

電子信箱：edu_see.22@mail.taipei.gov.t

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新民國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秘字第104307534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原函暨102年及103年度公教及國營事業人員欠稅案件清理情形分析表各1份(30753400A00_ATTCH1.pdf、30753400A00_ATTCH2.pdf)

主旨：有關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派員抽查臺北市稅捐稽徵處103年度1至8月份賦稅捐費徵課業務，請依說明二落實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市府104年1月6日府授財菸字第10315042901號函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103年12月24日審北市三字第1030010658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查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前開函略以：市府公務人員欠稅案件之繳納情形，102年度欠稅案件應清理數之件數及金額，均較前一年同期上升；欠稅案件已繳納件數及金額，均較前一年同期下降，為維護市府公務人員形象，請確實督促所屬員工依法繳納稅捐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、臺北市各市立幼兒園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機關、臺北市立大學

副本： 

裝

訂

線

